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萬亞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發行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潛在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非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要約出售或游說要約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或邀請參與有關任何類型證券或投資的任何投資活動。發售股份未曾且不會根據美國適用證券法及法規進行登記，且除非依照美國適用證券法及法規，否則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本公司將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發售股份。



UNION ASIA ENTERPRISE HOLDINGS LTD 萬亞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173）

股份發售

股份發售項下之發售股份數目：227,679,850股新股份（包括優先發售項下之113,839,925股預留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19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並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新股份0.0001港元

股份代號：8173

保薦人

MESSIS  大有融資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OPTIMA
CAPITAL
創越融資有限公司

包銷商

 金利豐證券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已發行新股份及根據股份發售而將予發行的發售股份上市及買賣。假設股份發售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香港成為無條件，則預期新股份／發售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復牌及開始買賣。

股份發售包括227,679,850股發售股份，其中113,839,925股公開發售股份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及最多113,839,925股預留股份可供合資格股東根據優先發售按保證基準認購，分別佔根據股份發售可供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50%及50%。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之間發售股份的分配將按招股章程「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發售股份的重新分配」一段所述而重新分配。

倘聯交所批准新股份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新股份收納規定，新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由新股份開始在聯交所開始買賣之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中央結算系統活動均須按照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新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由於結算安排可能影響投資者的權利及權益，投資者應就此等交收安排詳情徵詢其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

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19港元。股份發售之申請人於申請時須悉數繳付每股發售股份0.19港元之發售價，另加根據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條款繳付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發售股份的申請僅會按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倘申請人欲以本身名義登記所配發及發行的公開發售股份，應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倘申請人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所配發及發行的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欲獲配發優先發售項下預留股份的合資格股東，應填妥及簽署**藍色**申請表格。合資格股東僅有權申請預留股份，而無權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i) 包銷商的辦事處：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72樓

(ii) 公開發售的收款銀行**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分行：

分行	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炮臺山分行	香港英皇道272-276號 光超臺地下A-C號鋪
九龍	尖沙咀分行	九龍尖沙咀 漢口道35至37號 地下1-2號鋪
新界	沙田分行	新界沙田中心3樓22J號鋪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i)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及二座1樓)；或(ii)閣下的股票經紀索取，彼可能備有**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閣下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工銀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萬亞企業控股有限公司公開發售**」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下列時間投入上述任何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遞交**白色**和**黃色**申請表格的最後時限將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辦理申請登記時間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一節「9.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的較後日期。

藍色申請表格連同招股章程的印刷本已一併寄發至各可獲保證配額之合資格股東於保證配額記錄日期各自記錄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地址。招股章程的電子版本可於本公司網站www.unionasiahk.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閱覽。倘合資格股東要求補發**藍色**申請表格，應聯繫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或致電其熱線(852)2849 3399。招股章程的印刷本可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任何收款銀行指定分行或包銷商的辦事處索取。

閣下填妥的藍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工銀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萬亞企業控股有限公司優先發售」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下列時間遞交至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的特備收集箱：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香港結算可於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及／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情況下，不時決定更改該等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由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之截止時間為截止申請日期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一節「9.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之較後時間。

有關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條件及申請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章節。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三）在本公司網站 www.unionasiahk.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有關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及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項下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三）以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一節「10.公佈結果」一段所述的各種渠道及方式公佈。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本招股章程「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架構及條件—股份發售之條件」一節所載股份發售的條件未獲達成或倘任何申請遭撤回，本公司將不計利息退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不將有關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股票將僅於股份發售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包銷協議」一段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預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於香港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假設股份發售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香港成為無條件，則預期新股份／發售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復牌及開始買賣。新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40,000股新股份進行交易。新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173。

承董事會命
萬亞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葉敏怡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葉敏怡女士、邵志得先生及孔慧敏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溫浩源博士、李國柱先生及劉樹人先生組成。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連續七日載於GEM網站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 www.unionasiahk.com內刊登。